行政院主管(國家發展委員會經管部分)非營業基金112年度決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一、國家發展基金 112 年部分投資項目預算執行率偏低或與政府產業發展政策未盡契合，允宜配合政府政策加強推動，並適時檢討投資標的之合理配置 --1

二、國發基金「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112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 23.34%，且累計已投資公司逾七成虧損，允宜妥謀善策，並強化投資管理機制 ------5

三、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2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未如預期，允宜協助地方政府加強推動各項發展措施 ----------7

行政院主管(國家發展委員會經管部分)非營業基金112年度決算評估報告

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稱國發會)經管之非營業基金包含1個作業基金(國家發展基金)及3個特別收入基金(離島建設基金、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促進轉型正義基金)，112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詳表1，並評析如後：

表1　國發會經管之非營業基金112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基金名稱	總收入(基金來源)		總支出(基金用途)		本期賸餘(短絀)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決算較預算增減數
國家發展基金	326.18	330.66	50.18	41.79	276.00	288.87	12.87
離島建設基金	8.50	8.45	9.03	8.22	-0.53	0.23	0.76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0.06	0.16	28.06	28.39	-28.00	-28.23	-0.23
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0.64	6.15	0.97	0.74	-0.33	5.41	5.74

資料來源：審計部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附冊-非營業部分)。

一、國家發展基金112年部分投資項目預算執行率偏低或與政府產業發展政策未盡契合，允宜配合政府政策加強推動，並適時檢討投資標的之合理配置

國家發展基金(以下稱國發基金)112年度「各項投資」業務計畫預算數120億元，決算數101億7,697萬3千元，預算執行率84.81%。經查：

(一)112年度部分投資項目執行情形未如預期

國發基金「各項投資」112年度決算增加投資101億7,697萬3千元，包括直接投資各類企業51億8,759萬5千元、創業投資事業25億8,812萬7千元、中東歐投資基金10億179萬9千元、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8億8,597萬9千元、創業天使投資方案3億5,346萬3千元、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1億4,001萬元及加強投資策略性服務業實施方案

2,000 萬元。

112 年度「各項投資」業務計畫預算執行率 84.81%(詳表 1 及表 2)，計畫執行未如預期。據國發會說明略以，主要係部分投資案件尚處合資協議階段或採取分階段撥款方式，須俟合資協議書完成或相關條件成就後，始依契約撥款，及民間募集資金之撥款進度較預期延後所致。另以各投資項目執行情形觀之，「創業投資事業」、「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加強投資策略性製造業實施方案」、「加強投資策略性服務業實施方案」及「創業天使投資事業」等 5 項執行率均未達七成，其中除「創業投資事業」外，其餘 4 項投資項目甚未達五成，允宜賡續檢討加強投資策略之規劃及執行控管。

表 1　近年國發基金投資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A）	決算數（B）	差異數	執行率（B/A）
110	11,000,000	8,617,602	-2,382,398	78.34
111	12,000,000	11,040,174	-959,826	92.00
112	12,000,000	10,176,973	-1,823,027	84.81

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表 2　近年國發基金各項投資之執行項目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直接投資各類企業	60.00	32.39	53.98	65.00	73.67	113.34	55.00	51.88	94.33
創業投資事業	30.00	41.29	137.63	35.00	22.50	64.29	40.00	25.88	64.70
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	4.00	1.87	46.75	4.00	2.45	61.25	6.00	1.40	23.33
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	4.00	1.94	48.50	3.00	5.11	170.33	8.00	8.86	110.75
加強投資策略性服務業實施方案	3.00	0.99	33.00	2.00	0.20	10.00	1.00	0.20	20.00
加強投資策略性製造業實施方案	3.00	0.22	7.33	3.00	0.53	17.67	2.00	-	-

項目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創業天使投資方案	6.00	5.66	94.33	8.00	5.94	74.25	8.00	3.53	44.13
受嚴重肺炎影響新創事業投資專案	-	1.82	未編列預算	-	-	-	-	-	-
中東歐投資基金	-	-	-	-	-	-	-	10.02	未編列預算
合　計	110.00	86.18	78.34	120.00	110.40	92.00	120.00	101.77	84.81

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二)為增加產業效益及改善產業結構，允宜研酌配合政府政策加強推動，並適時調整投資標的之配置

國發基金之設立宗旨為配合國家產業發展策略，投資於產業創新、高科技發展、能源再生、技術引進，及其他增加產業效益或改善產業結構有關之重要事業或計畫；按中央政府自105 年 9 月起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陸續提出「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 7 項推動方案，並於 110 年 5 月提出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方案，包括「資訊及數位產業」、「資安卓越產業」、「臺灣精準健康產業」、「國防及戰略產業」、「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及「民生及戰備產業」等核心戰略產業，111 年 3 月研提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以促進關鍵領域之技術、研究與創新，引導產業綠色轉型，前述政策涉及產業類別包含：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新農業、循環經濟、物聯網、資安及精準醫療等。惟檢視該基金近 6 年新增投資民營事業情形(詳表 3)，107 至 112 年間計新增投資 28 家民營事業，以產業別觀之，以「生技」類別投資 7 家為最高，「創投」及「綠能」類別投資 4 家次之，其中「新農業」及「資安」等類別無新增投資，「循環經濟」則僅投資 1 家。基此，國發基金允宜研酌配合政府產業政策，適時調整投資策

略及投資標的之配置，俾增加產業效益及改善產業結構[1]。

表 3　國發基金 107 至 112 年度新增投資民營事業產業別一覽表

單位：家

產業別	投資年度	新增投資民營事業名稱	家數
生技	107	三顧公司、雅博公司	7
	108	益得生物科技公司	
	109	昱展新藥生技公司、炳碩生醫公司	
	110	樂迦再生科技公司	
	112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公司	
創投	107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4
	110	台杉水牛三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台杉水牛五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111	台杉水牛六號科技有限合夥	
綠能	107	聯合再生能源公司	4
	109	世豐電力公司	
	110	元晶太陽能公司	
	112	碳權交易所	
機械	108	龍德造船工業公司	3
	109	百德機械公司	
	110	達佛羅公司	
半導體	109	義傳科技公司、易達通科技公司	3
	112	環球晶圓公司	
光電	108	兆遠科技公司、東貝光電科技公司	2
觀光	109	Kkday	1
數位資產	109	庫幣科技公司	1
循環經濟	**109**	**強方科技公司**	**1**
運輸	110	WeMo	1
鋼鐵	111	興達海洋基礎公司	1
合計			28

說　　明：各民營事業產業別依據國發基金 112 年年報一、投資業務(一)重要新興事業之資料。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發基金 112 年年報。

[1]審計部 111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即提具審核意見:「政府為加速產業轉型升級陸續提出核心戰略產業推動方案等政策，惟多數投資機關主要投資標的仍為已民營化之原國營事業或早期投資事業，亟待督促研酌配合現行政策適時調整投資標的之配置。」

綜上，國發基金 112 年度「各項投資」業務計畫部分投資項目預算執行率偏低，允宜檢討加強投資策略之規劃及執行控管，並配合政府各項產業轉型升級政策，賡續檢討投資標的之合理配置，俾促進我國產業發展。

二、國發基金「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112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 23.34%，且累計已投資公司逾七成虧損，允宜妥謀善策，並強化投資管理機制

國發基金 112 年度「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決算數 1 億 4,001 萬元，較預算數 6 億元減少 4 億 5,999 萬元，執行率僅 23.34%(詳表 1)。經查：

(一)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內容

為加強投資國內中小企業，以促進中小企業發展，國發基金管理會於 96 年 4 月通過「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總額度為新臺幣 100 億元，並委由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以下稱中小新創署）擔任方案執行單位，執行期間 10 年，該方案辦理方式計分 4 期，各分期計畫前 7 年進行投資，後 3 年進行賸餘投資案處分，第 1 至 4 期投資計畫投資期間自 96 年 4 月至 112 年 3 月[2]。

鑑於上開實施方案於 112 年 3 月屆滿且額度用罄，為持續活絡中小企業之投資環境，國發基金管理會接續於 112 年 2 月通過「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第 2 期)」並匡列 100 億元之額度，賡續委由中小新創署執行，第 2 期方案鬆綁投資對象條件，放寬至主要營業活動於我國之境外中小企業亦可申請，

[2]該方案分別於 96 年 4 月、99 年 11 月、101 年 9 月及 105 年 3 月依政策目的開辦第 1 至 4 期投資計畫，投資期間自 96 年 4 月至 112 年 3 月(第 4 期之投資期間為 105 年 3 月至 112 年 3 月)，並遴選出管理顧問公司協助執行投資業務。

並擴大搭配投資單位，涵蓋加速器、策略性投資人及中大型企業創投，該方案於 112 年 10 月展開，亦設定前 7 年投資期，後 3 年處分期。

(二)112 年度被投資公司逾七成虧損，亟待檢討改善

檢視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投資情形(詳表2),截至112年底止，該基金投資142家，累計投資金額46億925萬2千元，112年度營運結果，被投資公司發生虧損者102家，占總投資家數71.83%,且除投資未超過2年之9家外，與111年度相較，虧損加劇者41家，由盈轉虧7家，虧損減少或相同者45家，又連續虧損3年者高達61家，占總投資家數42.96%，且累計虧損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以上者33家，占總投資家數23.24%（詳表3)，該等被投資公司經營情況欠佳，亟待檢討改善。

綜上，國發基金「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委由中小新創署辦理，該署則遴選管理顧問公司協助投資，惟112年度預算執行率僅23.34%，且累計已投資142家公司中，逾七成112年度發生虧損，其中連續虧損3年者高達61家，占總投資家數四成，甚有累計虧損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以上情形者，允宜妥謀善策，檢討加強投資案件之評估及控管機制，俾提升投資績效。

表1　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近年預算執行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比率
110	400,000	187,399	-212,601	-53.15
111	400,000	244,834	-155,166	-38.79
112	600,000	140,010	-459,990	-76.67

資料來源：國發基金歷年預、決算書。

表2　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截至112年度投資盈虧情形明細表

單位：家；新臺幣千元

類別		被投資公司家數	截至112年底累計投資金額	112年度被投資公司盈餘/虧損金額合計數
產生盈餘		40	1,381,286	1,879,873
發生虧損	由盈轉虧	7	255,468	-263,715
	虧損較111年度加劇	41	1,248,167	-3,922,651
	虧損減少或相同	45	1,399,451	-2,496,406
	投資未超過2年	9	324,880	-1,052,380
合計		142	4,609,252	-

說　　明：1.所列被投資企業家數已扣除不同管理顧問公司重複投資者。
2.被投資企業若認列全額損失者，則不計入持有股權家數。

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表3　截至112年底被投資公司連續虧損或累計虧損情形嚴重者統計表

單位：家；新臺幣千元

類別	被投資公司家數	截至112年底累計投資金額
連續3年發生虧損者	61	1,957,176
累計虧損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以上者	33	1,120,348

說　　明：1.所列被投資企業家數已扣除不同管理顧問公司重複投資者。
2.被投資企業若認列全額損失者，則不計入持有股權家數。

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三、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2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未如預期，允宜協助地方政府加強推動各項發展措施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以下稱花東基金)112 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 28 億 3,851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3,204 萬 6 千元,增幅 1.14%。經查：

(一)花東基金 112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花東基金主要業務係以補助方式協助花蓮縣及臺東縣政府辦理花東地區相關建設，112年度基金用途預算數28億646萬9千元，決算數28億3,851萬5千元，執行率達101.14%，主要係112年度為花蓮縣及臺東縣政府辦理該縣第三期(109－

112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之最後年度，處於計畫完成高峰期，補助計畫執行情形較預期增加所致；112年度透過該基金之運用，賡續推動花東地區觀光及文化、原住民族群生活條件及環境之改善、生態環境保護、基礎建設、產業發展、交通建設、醫療建設、社會福利建設、災害防治、治安維護、河川整治及教育設施等各項發展措施，並以永續發展為目標。

(二)112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未如預期

惟檢視花東基金112年度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詳表1)，說明如下：

1. **花蓮縣部分**：7 項關鍵績效指標中，除「有機栽培農種植面積」及「資源回收量」外，計有「家戶可支配所得」及「就業人口數」等 5 項未達成目標。詢據國發會說明略以，其中「觀光旅遊人次」及「就業人口數」主要係因疫後花蓮地區之觀光旅遊業復甦受近年地震及颱風等天災影響，執行情形容有改善空間；另「緊急救護成功率」實際值為23.21%，低於原定目標值 29%，仍待檢討改進。
2. **臺東縣部分**：11 項關鍵績效指標中，則包含「觀光旅遊人次」、「弱勢家戶服務人次」、「人口社會增加率」、「零歲之平均餘命」等 4 項未達成目標值。詢據國發會說明略以，其中「觀光旅遊人次」主要係觀光產業面臨全球化競爭下，國際情勢快速變化及物價上漲等，仍多有挑戰；另「弱勢家戶服務人次」原定目標值為 5 萬 8,000 人次，實際值僅 4 萬 161 人次，達成率 69.24%，雖未達年度目標值，但將透過個案管理、訪視關懷，及積極透過微型保險、中低收入戶就業輔導及其二代青年職場見習等方案，達到經濟弱勢家戶脫貧之效益，4 年來中低收入戶逐年遞減；「零歲之平

均餘命」未達預算目標值，且相較111年度仍下降0.32歲，主要係受醫療資源分配不均、交通不便及人口老化等影響。

綜上，花東基金112年度基金用途預算執行率雖達101.14%，惟部分關鍵績效指標未達預定目標值，亟待改善，為促進花東地區觀光及文化、原住民族生活條件及環境之改善，允宜加強協助花蓮縣及臺東縣政府推動各項發展措施，以落實花東地區永續發展之目標。

表1　花東基金112年度績效指標達成情形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112年度	
		原定目標值	達成情形
花蓮縣部分			
經濟永續	**家戶可支配所得(萬元)**	**91**	**86.86**
	就業人口數(千人)	**182**	**153**
	觀光旅遊人次(萬人)	**1,490.48**	**1,469.81**
	有機栽培農種植面積(公頃)	3,068.48	3,174.16
社會永續	**零歲之平均餘命(歲)**	**78.5**	**77.12**
	緊急救護成功率(%)	**29**	**23.21**
環境永續	資源回收量(公噸)	85,247	85,699
臺東縣部分			
魅力臺東	**觀光旅遊人次（萬人）**	**970**	**876**
創生臺東	家戶可支配所得(萬元)	75.45	78.95
	新增工作機會(人)	+1,500	+3,000
	有機農業(公頃)	1,400	2,488
	弱勢家戶服務人次	**58,000**	**40,161**
	參與藝文展演活動人次	307,450	346,500
宜居臺東	**人口社會增加率(‰)**	**0.94**	**0.81**
	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率(%)	59.5	61.44
	零歲之平均餘命(歲)	**76.69**	**76.04**
	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28.06	34.92
智慧臺東	i-Tribe 涵蓋部落數(個)	158	183

說　　明：1.家戶可支配所得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資料，衡量標準為可支配所得/總戶數。

2.緊急救護成功率依內政部消防署統計資料，衡量標準為急救成功人數/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傷病患人數x100%。

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分機：8652 廖怡絜）